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SCT/HJ 029-2022

项目名称：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
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项目

建设单位：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承 担 单 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 人 代 表：蒋国洲

项 目 负 责 人：

报 告 编 写：

一 审：

二 审：

签 发：

参 加 人 员：时国振、刘心怡、费涛、王曼曼、杨婧、黄亮、王艳艳等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0519—89883298

传真：0519—83984199

邮编：213125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28 号 8 号楼 4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搬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划√)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夏墅 庙桥六一路 51 号常州龙博电子有限公司内					
主要生产能力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铝结构件	150 吨/年	150 吨/年			
环评时间	2022 年 8 月 15 日	开工建设 时间	2022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12 月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2 年 12 月 27 日 2022 年 12 月 28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 表编制 单位	常州润和生态科 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00 万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4 万元	比 例	1.33 %	
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	实际环保 投资	4 万元	比 例	1.33 %	

续表一

验收 监测 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通过，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 12 月 24 日通过，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 年 6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通过修订，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5、《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6 月修订）；</p> <p>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8、《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5 年 12 月 30 日，环办[2015]113 号）；</p> <p>9、《江苏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20 年 11 月 27 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p> <p>10、《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二次修正）；</p> <p>11、《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修正）；</p>
----------------	---

续表一

验收 监测 依据	<p>12、《太湖流域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04 号，2011 年 9 月 7 日）；</p> <p>13、《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71 号，2018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p> <p>14、《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p> <p>15、《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3 日）；</p> <p>16、《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21]122 号，2021 年 4 月 2 日）；</p> <p>17、《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州润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2022 年 8 月 15 日）；</p> <p>18、《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武环审[2022]389 号，2022 年 11 月 14 日）；</p> <p>19、《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22 年 12 月 22 日）。</p>
----------------	--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级别	1. 废水				
	<p>厂区排水实施“雨污分流”，雨水依托厂区现有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就近排入地表水体。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废水仅为员工生活污水；员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接管排入当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最终排入武南河。</p> <p>本项目生活污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1-1</p>				
	表 1-1 污水接管水质标准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pH	无量纲	6.5~9.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悬浮物	mg/L	400		
	氨氮	mg/L	45		
	总磷	mg/L	8		
	2. 废气				
<p>本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p>					
3. 噪声					
<p>本项目北、东、南厂界昼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具体见表 1-。</p>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污染物名称	地点	功能区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车间设备运行噪声	北、东、南厂界	2 类功能区	60dB (A)	50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备注：					
<p>①本项目生产车间西侧厂界紧挨其他企业，不具监测条件，本次验收对西侧厂界噪声未监测，不作评价。</p>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	4.固废			
	本项目仅产生生活垃圾和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管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			
	5.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具体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1-3。			
	表 1-3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总量 (t/a)	依据
	废水	废水量	162	环评及批复
		化学需氧量	0.065	
		悬浮物	0.041	
氨氮		0.005		
总磷		0.001		
固废	一般固废	零排放		
	生活垃圾	零排放		

表二

一、工程建设内容

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01 月 07 日，注册地位于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夏墅街道庙桥六一路 51 号。主要从事铝结构件的销售活动，未进行实体生产。

为满足市场发展需要，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拟投资 300 万元人民币，选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夏墅街道庙桥六一路 51 号，新建“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租赁常州龙博电子有限公司闲置车间，建筑面积共计 1300m²，购置电加热炉、挤压机、锯断机、时效炉、空压机等生产及辅助设备 8 台（套），从事铝结构件的生产，涉及能力年产铝结构件 150 吨，该项目预计 2022 年 12 月建成投产。劳动定员 6 人，单班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 300 天。该项目已于 2022 年取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武新区委备[2022]1 号）。

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委托常州润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意见（常武环审[2022]389 号）。

根据现场勘查，企业实际投资 300 万元，购置电加热炉、挤压机、锯断机、时效炉、空压机等生产及辅助设备 8 台（套），从事铝结构件的生产，现已达到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生产能力，故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全部验收工作。

项目劳动人员及生产班制：本项目新增员工 6 人，全年工作 300 天，工作班制为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时长 2400h。

续表二

企业环保手续履行情况见表 2-1、本项目基本信息表见表 2-2、本项目环保工程内容见表 2-3、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4、本项目生产设备见表 2-5。

表 2-1 企业环保手续履行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方	项目名称/报告类型	审批部门及时间	验收情况
1	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	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意见（常武环审[2022]389 号）	本次进行三同时验收

表 2-2 本项目基本信息表

内容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项目
环评批复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武环审[2022]389 号，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开工建设日期	2022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试运行日期	2022 年 12 月
排污证申领情况	已于 2023 年 1 月 19 号变更， 证书编号：91320412757348527T001Y
建设单位	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夏墅庙桥六 一路 51 号常州龙博电子有限公司内
劳动定员	本项目新增员工 6 人
工作制度	全年工作 300 天，工作班制为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时长 2400h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
本次验收范围	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

续表二

表 2-3 本项目环保工程一览表						
工程类别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贮运工程	原辅材料仓库	50m ²	设于生产车间西侧		与环评一致	
	成品暂存区	80m ²	设于生产车间东侧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180.1m ³ /a	其中员工生活用水为 180m ³ /a, 切削液配比用水 0.1m ³ /a, 来自当地市政自来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排水	162m ³ /a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接管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尾水排至武南河。		与环评一致	
	供配电系统	12 万度/年	区域变电站提供		与环评一致	
	压缩空气	空压机	1.2m ³ /min ×1 台	为生产设备提供空气动力		与环评一致
		储气罐	1m ³ ×1 个			与环评一致
	绿化	/	依托厂区现有绿化		与环评一致	
	废水治理	化粪池(依托)	162m ³ /a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接管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尾水排至武南河。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堆场	10m ²	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与环评一致
噪声防治	消声、减振基础及厂房隔声, 降噪	30dB(A)	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续表二

表 2-4 本项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主要成分	设计年用量 t/年	实际年用量 t/年
1	铝棒	直径: $\Phi 85\text{mm}$	150	150
2	液压油	矿物油	0.06	0.06
3	切削原液	烃水混合物、不含氮磷	0.01	0.01

表 2-5 本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设计数量 (条)	实际数量 (条)	变化情况
1	电加热炉	电加热, SDRX3-45, 尺寸: L1200*W720*H600mm	2	2	与环评一致
2	挤压机	/	1	1	与环评一致
3	锯断机	/	2	2	与环评一致
4	时效炉	电加热, 尺寸: L800*W520*H400mm	1	1	与环评一致
5	空压机	1.2m ³ /min	1	1	与环评一致
6	储气罐	1m ³	1	1	与环评一致

续表二

二、水平衡

根据现场核实，本项目用水包括生活用水、循环冷却用水，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接管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至武南河。本项目水量及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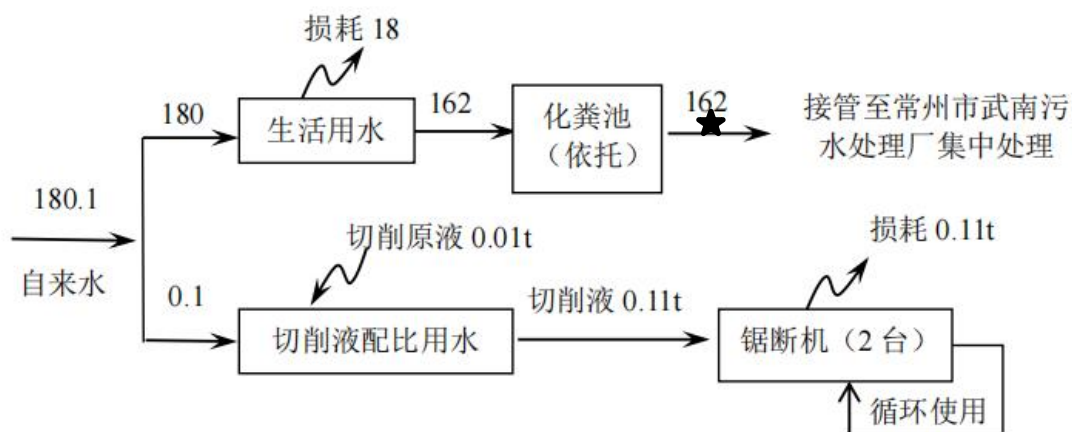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量及水平衡图 (t/a)

说明：★为废水监测点位，废水走向与环评一致。

三、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本项目从事铝型材的挤压加工。生产工序主要为加热、挤压、锯断、时效处理包装等，铝型材的挤压加工工艺流程及简述：

续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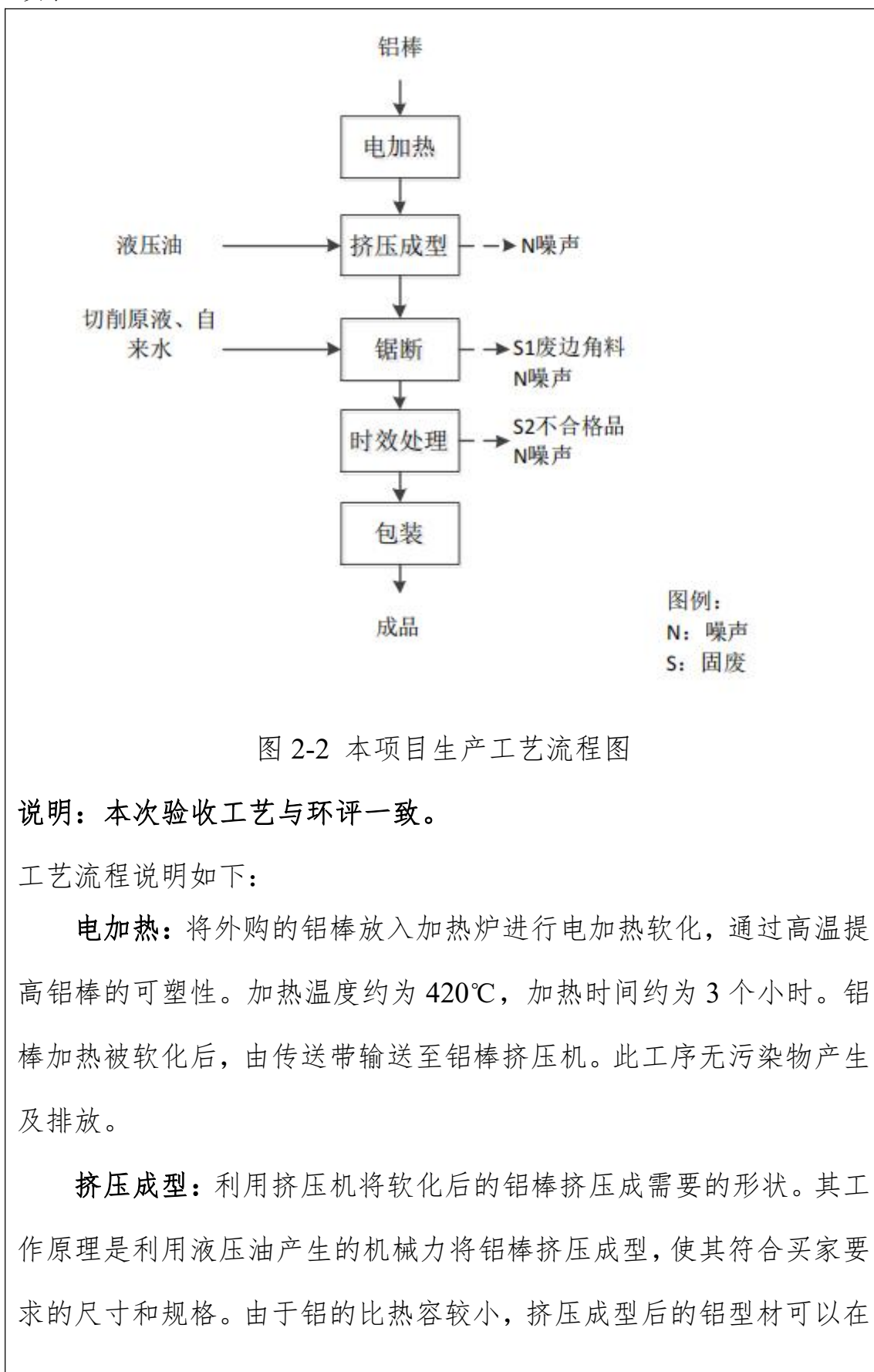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说明：本次验收工艺与环评一致。

工艺流程说明如下：

电加热：将外购的铝棒放入加热炉进行电加热软化，通过高温提高铝棒的可塑性。加热温度约为 420°C ，加热时间约为 3 个小时。铝棒加热被软化后，由传送带输送至铝棒挤压机。此工序无污染物产生及排放。

挤压成型：利用挤压机将软化后的铝棒挤压成需要的形状。其工作原理是利用液压油产生的机械力将铝棒挤压成型，使其符合买家要求的尺寸和规格。由于铝的比热容较小，挤压成型后的铝型材可以在

续表二

室温下自然冷却。此工序有设备噪声（N）产生。

锯断：锯断机将挤压后冷却完毕后的铝型材锯根据不同产品的尺寸需求，通过设备内的锯片切割成需要的尺寸。锯断机需使用切削液（由外购切削液与自来水按 1:10 的比例混合而成）对工件进行冷却、润滑，切削液循环使用、不更换。此工序有废边角料（S1）及设备噪声（N）产生；

时效处理：指合金工件经锯切，在较高的温度放置或室温保持其性能，形状，尺寸随时间而变化的热处理工艺。铝型材时效电炉采用电加热方式，将温度控制在 200℃左右，加热时间约为 8 小时。经时效处理后的铝型材经人工检验外观，合格品进入下一工序。此工序有不合格品（S2）及设备噪声（N）产生。

包装：将检验合格后的铝型材进行人工包装，即为成品。此工序无污染物产生及排放。

2、主要产污环节

生产过程及配套公用工程中主要产污环节如下：

（1）废水

厂区排水实施“雨污分流”，雨水依托厂区现有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就近排入地表水体。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废水仅为员工生活污水；员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接管排入当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最终排入武南河。

（2）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续表二

(3) 噪声

本项目选用质量好、噪声低、振动低的设备，并合理平面布局，对机械噪声采取隔声、减震、安装隔声垫等降噪措施，以起到隔声降噪作用。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生活垃圾和一般固废，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2-7。

表 2-7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治理措施		年产量（吨/年）	
					环评/批复	实际处置	环评/批复	实际产量
金属边角料	一般固废	锯断	/	10 331-003-10	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15	15
不合格品		时效处理	/	10 331-004-10		与环评一致	6	6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	99 900-999-99	环卫清运	与环评一致	0.9	0.9

续表二

(5) 其他环保设施	
调查内容	执行情况
公司内部环境管理情况	该公司已设置了环保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管理人员从事环保管理,建立了环保管理规章制度。
主要环保设施建设、运行及维护情况	本项目废水的处理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建设。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定期维护,保证设施的正常运行。
厂区给排水管网系统布设、雨污分流及事故应急池等事故应急措施的实施情况	厂区给排水管网系统布设、雨污分流依托厂区现有。
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情况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排放,已设置标识牌。
卫生防护距离情况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无需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在线监测装置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未涉及安装在线监测装置。

续表二

表 2-8 环保三同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	完成时间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pH 值、COD、SS、氨氮、总磷	化粪池预处理接管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中处理。	符合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依托厂区现有	与环评一致
	工业废水	/	/	/	/	/
废气	/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	/	/	与环评一致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选用质量好、噪声低、振动低的设备，并合理平面布局，对机械噪声采取隔声、减震、安装隔声垫等降噪措施，以起到隔声降噪作用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	与项目同步实施	与环评一致
管网	雨水、污水经各自管网分开收集、排放；规范排污口，设置与排污口相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规范化设置	依托厂区现有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收集后集中处理	处理、利用率 100%	与项目同步实施	与环评一致
		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	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续表二

续表 2-8 环保三同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	完成时间	实际建设情况
事故应急措施	相应的应急器材和物资要到位，确保发生事故时能及时处置					已落实
环境管理	已完善环境管理制度等					已落实
总量平衡途径	①废气：本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②废水：污水排放总量 $\leq 162\text{m}^3/\text{a}$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text{COD}\leq 0.065\text{t}/\text{a}$ 、 $\text{SS}\leq 0.041\text{t}/\text{a}$ 、 $\text{氨氮}\leq 0.005\text{t}/\text{a}$ 、 $\text{总磷}\leq 0.001\text{t}/\text{a}$ ，接管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排入外环境的水污染物总量为 $\text{COD}\leq 0.0081\text{t}/\text{a}$ 、 $\text{SS}\leq 0.0016\text{t}/\text{a}$ 、 $\text{氨氮}\leq 0.0007\text{t}/\text{a}$ 、 $\text{总磷}\leq 0.0001\text{t}/\text{a}$ ，纳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③固废：本项目固废零排放，不单独申请总量。					已落实
区域解决问题	/					/
大气防护距离设置	本项目无需设大气环境保护区域。					已落实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本项目无生产废气产生及排放，无需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已落实

续表二

四、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文件《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该项目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一览表见 2-11、本项目变动影响分析见表 2-12。

表 2-11 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对照一览表

序号	重大变动要求	企业情况	变动界定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未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未变动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未发生变动	未变动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	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均未发生变化，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续表二

续表 2-11 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对照一览表			
序号	重大变动要求	企业情况	变动界定
	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未变动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 及以上的	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未变动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零排放	未变动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续表二

续表 2-11 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对照一览表			
序号	重大变动要求	企业情况	变动界定
结论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上述均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监测点位图示）

根据该项目现场勘察情况，其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见表 3-1，厂区平面及监测点位布置见图 3-1。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排放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市政管网	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固废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零排放	与环评一致
		金属边角料 不合格品	外售综合利用		
噪声	设备运行	噪声	选用质量好、噪声低、振动低的设备，并合理平面布局，对机械噪声采取隔声、减震、安装隔声垫等降噪措施，以起到隔声降噪作用	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续表三

厂区平面及监测点位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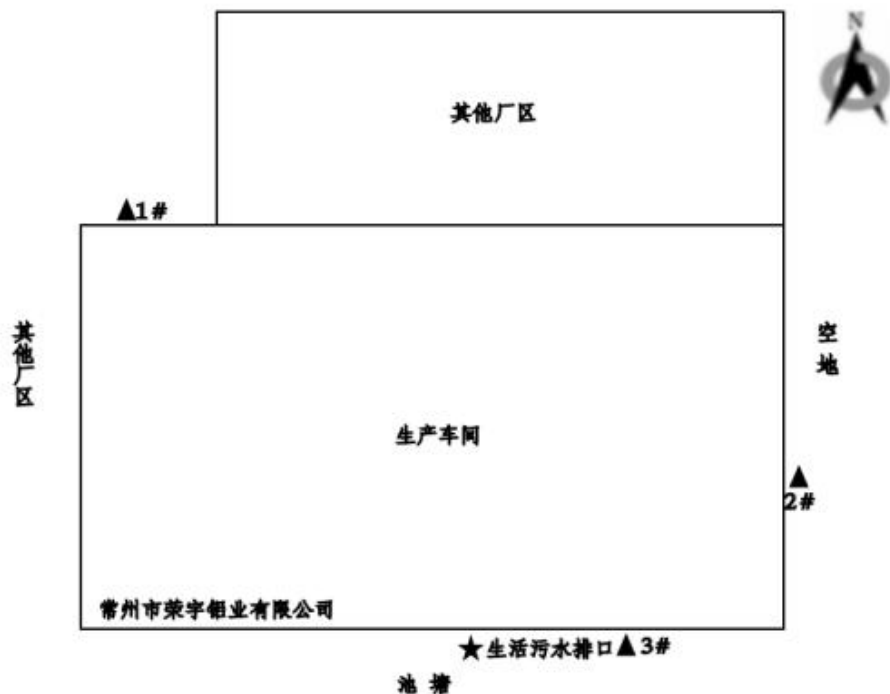


图 3-1 厂区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图示

说明：★为废水采样点

▲为噪声采样点

说明：经现场勘察，厂区平面布置与环评一致。

续表三

图示说明:

图标	内容	说明
▲	噪声监测点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为北厂界、2#为东厂界、3#为南厂界)
★	废水监测点	生活污水排口

天气情况: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天气	气压 (kPa)	温度 (°C)	湿度 (%)	风速 (m/s)	风向
2022.12.27	9:16-9:40	晴	103.0	5.9	49.7	0.7	东北
	16:27-18:41	晴	103.0	3.7	59.6	0.6	东北
2022.12.28	9:06-12:25	多云	103.2	38.2	58.8	0.8	东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本次为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见表 4-1；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见表 4-2。

表 4-1 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

环评结论及建议	内容
环评总结论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划，选址合理，工艺成熟；本项目无废水产生及排放，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接管排放至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噪声可达标排放；固废均能得到合理处置，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不会造成环境质量下降，总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在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对策、措施及要求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项目在该地建设是可行的。
环评建议	/

表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评/批复意见 (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1、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内给排水系统。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入污水管网至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p>厂区排水实施“雨污分流”，雨水依托厂区现有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就近排入地表水体。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废水仅为员工生活污水；员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接管排入当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常州市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最终排入武南河。</p> <p>经监测，污水排放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等级标准。</p>
2、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须采取有效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p>本项目选用质量好、噪声低、振动低的设备，并合理平面布局，对机械噪声采取隔声、减震、安装隔声垫等降噪措施，以起到隔声降噪作用。</p> <p>经监测，东、南、北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p>
3、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分类处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	<p>一般固废：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固废零排放。</p>

续表四

续表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评/批复意见 (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设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在车间南侧设置一个一般固废堆场(10m ²),已做好防风、防雨措施。
4、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依托原有废水排放口 1 个、雨水排口 1 个,新建一般固废堆场 1 (10m ²) 个。均按要求设置各排口环保标识。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及验收报告编制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且废水、噪声均做好监测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各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监测分析方法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1147-202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11893-1989)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验收监测仪器

验收监测使用仪器情况见表 5-2。

表 5-2 验收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1	便携风速气象测定仪	NK5500	SCT-SB-215-3	2023.5.29
2	酸度计	pH-100A	SCT-SB-207-1	2023.10.8
3	积分声级计	HS5618A	SCT-SB-303	2023.9.5
4	声校准器	HS6020	SCT-SB-312-1	2023.9.7
5	电子天平	FA2004N	SCT-SB-343	2023.6.9
6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070A	SCT-SB-272	2023.6.9
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SCT-SB-054	2023.10.8
8	手提式不锈钢压力蒸汽灭菌器	YX280 型	SCT-SB-214-2	2023.2.16
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SCT-SB-131	2023.2.16

续表五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控情况见表5-3。

表5-3质量控制一览表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样			标样			加标回收样		
		个数	占比 (%)	合格率 (%)	个数	占比 (%)	合格率 (%)	个数	占比 (%)	合格率 (%)
化学需氧量	8	1	12.5	100	1	12.5	100	/	/	/
悬浮物	8	/	/	/	/	/	/	/	/	/
氨氮	8	1	12.5	100	1	12.5	100	/	/	/
总磷	8	2	25	100	2	25	100	/	/	/

4、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使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具体噪声校验表见表5-4。

表5-4噪声校验一览表

监测日期	校准设备型号/编号	检定值 (dB)	校准值 (dB)		偏差	校准情况
			测量前	测量后		
2022.7.13 (昼)	声校准器 HS6020 SCT-SB-312-1	94.0	94.0	94.0	0	合格
2022.7.14 (昼)			94.0	94.0	0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污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1，监测点位见图 3-2。

表 6-1 污水排放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口， 1 个点位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氨氮、总磷	4 次/天，监测 2 天

2、噪声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2，监测点位见图 3-2。

表 6-2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设备运行	3 个噪声测点（东、南、北厂界 各 1 个点位），厂界外 1 米处	厂界噪声	昼监测 1 次，监 测 2 天，西厂界 不具监测条件

表七

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次是对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12 月 28 日两个工作日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管理和运行进行了全面考核和检查，并对废水、噪声进行监测，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EP2212001）。检查结果为验收期间各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已达到设计生产能力要求，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具体生产情况见表 7-1。

表 7-1 验收期间产能情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	年运行时间
2022.12.27	铝结构件	0.5t	0.5t	100	2400h
2022.12.28		0.5t	0.5t	100	

二、验收监测结果

污染物监测结果见表 7-2~表 7-3。

1、废水

表 7-2 为废水监测结果。

2、噪声

表 7-3 为噪声监测结果。具体监测内容见下页。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 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mg/L)					标准限值 (mg/L)	去除效率 (%)
			1	2	3	4	均值或 范围		
生活污水 排口	2022.12.27	pH 值	7.5	7.5	7.4	7.5	7.4~7.5	6.5~9.5	/
		化学需氧量	57	54	60	58	57	500	/
		悬浮物	58	56	52	52	54	400	/
		氨氮	16.2	14.7	14.9	15.3	15.3	45	/
		总磷	1.63	1.60	1.74	1.88	1.71	8	/
生活污水 排口	2022.12.28	pH 值	7.6	7.5	7.5	7.6	7.5~7.6	6.5~9.5	/
		化学需氧量	62	55	60	55	58	500	/
		悬浮物	37	40	40	41	40	400	/
		氨氮	18.1	17.8	17.2	18.6	17.9	45	/
		总磷	1.63	1.48	1.69	1.51	1.58	8	/
备注	1、pH 值无量纲；								
结论	经监测，生活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dB (A)	标准值 dB (A)	超标值 dB (A)	备注
		昼间	昼间	昼间	
2022.12.27	1#▲ (北厂界)	59.2	60	0	1、12月27日天气为昼晴、12月28日天气为昼多云，风速<5m/s，夜间不生产。
	2#▲ (东厂界)	57.0	60	0	
	3#▲ (南厂界)	56.7	60	0	
2022.12.28	1#▲ (北厂界)	58.7	60	0	
	2#▲ (东厂界)	56.6	60	0	
	3#▲ (南厂界)	57.4	60	0	
结论	经监测，本项目南、东、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续表七

三、污染物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约为 162t/a（根据图 2-1 水量及水平衡可知），根据监测结果核算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与评价情况见表 7-4，固体废物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7-5。

表 7-4 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与评价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平均排放浓度 (mg/L)	年排水量 (t)	环评及批 复核定量 (t/a)	实际核算 量 (t/a)	达标 情况
生活 污水	废水量	/	162	162	162	达标
	化学需氧量	58		0.065	0.00940	达标
	悬浮物	47		0.041	0.00761	达标
	氨氮	16.6		0.005	0.00269	达标
	总磷	1.64		0.001	0.000266	达标
结论	经核算，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表 7-5 固体废物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	环评及批 复核定量	达标情况
固废	一般固废	零排放	零排放	达标

经核算，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一、验收监测结论：****1、废水**

经监测，2022 年 12 月 27 日、12 月 28 日，生活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2、噪声

经监测，2022 年 12 月 27 日、12 月 28 日，本项目东、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3、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固废零排放。

4、总量控制

经核算，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5、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无生产废气产生及排放，无需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6、总结论

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厂区平面图布置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产能达到本次验收设计要求；生产工艺未发生重大变化；环保“三同时”措施符合本次验收范围环评要求，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废水、噪声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综上，本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组织项目自主验收。

二、建议

续表八

加强环保管理，定期维护设备，保证废水、噪声达标排放。

续表八

三、附件

- 1、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EP2212001）；
- 2、项目地理位置图；
- 3、营业执照；
- 4、备案证；
- 5、环评批复；
- 6、污水处理协议；
- 7、排污登记回执；
- 8、厂房租赁合同；
- 9、厂方提供的相关资料。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项目			项目备案证号	武新区委备 [2022]1 号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夏墅庙桥六一路 51 号常州龙博电子有限公司内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搬迁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50 吨铝结构件	环评单位	常州润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常武环审[2022]38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 年 5 月 7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登记 编号	91320412757348527 T001Y			
	验收单位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100%			
	投资总概算 (万元)	3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4 万元	所占比例 (%)	1.33			
	实际总投资 (万元)	3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4 万元	所占比例 (%)	1.33			
	废水治理 (万元)	/	废气 治理 (万 元)	/	噪声治理 (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 (万元)	/	其他 (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 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 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h				
运营单位	常州市荣宇铝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2757348527T	验收时间	2023 年 1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 染 物		原有 排 放 量 (1)	本期 工 程 实 际 排 放 浓 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 放浓度(3)	本期工 程产 生 量(4)	本期工程自 身削 减 量(5)	本期工程实 际排 放 量(6)	本期工程核 定排 放 总 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 老”削 减 量(8)	全厂实际 排 放 总 量 (9)	全厂核定 排 放 总 量 (10)	区域平 衡替 代 削 减 量 (11)	排 放 增 减 量 (12)	
	废水量		/	/	/	/	/	/	0.0162	0.0162	/	/	/	/	+0.0162
	化学需氧量		/	/	/	/	/	/	0.00748	0.154	/	/	/	/	+0.00940
	悬浮物		/	/	/	/	/	/	0.00264	0.11	/	/	/	/	+0.00761
	氨氮		/	/	/	/	/	/	0.000134	0.01	/	/	/	/	+0.00269
	总磷		/	/	/	/	/	/	0.00173	0.002	/	/	/	/	+0.000266
	废气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 的其他特征 污染物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